



# 每日聖言

二零二三年四月份

4月1日 星期六

則 37:21-28

若 11:45-57

那時，很多來到瑪利亞家的猶太人看到耶穌所做  
的事，就信了祂。但有幾個到法利塞人那裡，報告了  
祂所做的事。因此，眾司祭長和法利塞人召開了公議  
會，說：「這人行瞭這麼多神蹟，我們該怎麼辦呢？  
要是讓祂這樣下去，所有的人都會信祂；那樣必會招  
來羅馬人，他們會洗劫我們的聖地，並消滅整個民  
族。」他們當中有個人叫蓋法，是當年的大司祭，他  
向眾人說：「你們真是什麼也不懂！也不想：一個  
人代替眾人而死，不是比整個民族滅亡，對你們更有  
利？」他說這話不是出於自己的意思，但因為他是當  
年的大司祭，才預言耶穌將為全民族而死，而且，不  
但為猶太民族，還要把分散了的天主子女聚集歸一。  
從那時起，他們決定殺掉耶穌。……猶太人的逾越節  
快到了，很多人從鄉下上耶路撒冷。過節之前，要在  
那裡潔淨自己。他們四處打聽耶穌，站在聖殿裡彼此  
問道：「你們怎麼想？祂會來過節嗎？」至於司祭長  
和法利塞人早已發出命令：若有人知道祂在哪裡，就  
要報告，他們好去逮捕祂。

所有人都信耶穌就會導致羅馬人消滅猶太民  
族嗎？眾司祭長和法利塞人似乎擔心耶穌為王，  
他們以為「凡自充為王的，就是背叛凱撒」（若  
19：12），所以會引來羅馬的鎮壓。但這種莫須  
有的理由被羅馬人比拉多打了臉：他在十字架的  
牌子上故意寫耶穌是「猶太人的君王」。可見，  
連比拉多都看得出耶穌並非猶太人誣陷的叛亂者，

因為耶穌從未有過任何政治企圖。猶太人殺害耶穌的根本原因，其實是他們覺得耶穌搶了他們的威望和市場——「所有人都會信祂」和「全世界都跟祂去了」（若 12：19），是出自嫉妒的報怨。嫉妒的可怕之處就在於會讓人想方設法扼殺事實。

（©樂仁出版社供稿 Claretian Publications, MACAU）

## 4 月 2 日 星期日 基督苦難主日（聖枝主日）

依 50:4-7

我主上主教導我，像教導門徒說話，使我用說話扶助困乏的人。每天早晨，祂喚醒我，使我像門徒一樣聆聽。我主上主開了我的耳朵，我沒有反抗，也沒有退縮。我任憑人鞭打我的背，拔我的鬍鬚，我並沒有遮掩我的臉，也沒有躲避唾汗和羞辱。我不會絕望，因為天主上主會前來救助我。我臉面堅毅如石，因為我知道自己決不會蒙羞。

斐 2:6-11

基督耶穌原有天主的本相，卻不堅持自己與天主同等的地位，反而掏空自己，取了奴僕的本相，變成與人相似，形態也與人一樣；祂謙卑自己，甘願服從，以至於死，甚至死在十字架上！因此，天主將祂高高舉揚，賜給祂凌駕一切名號的名！所以在耶穌的名字前，天上、地上和陰府的一切，全都屈膝跪拜，眾口齊聲宣認：「耶穌基督是主！」以光榮天主父。

瑪 26:14-27:66

瑪竇福音所載主耶穌基督的受難始末：猶達斯通

敵賣主、最後晚餐、建立聖體聖事、預言門徒逃散和伯多祿背主、山園祈禱、耶穌被捕宗徒逃散、蓋法初審耶穌、伯多祿三次背主、耶穌被解往比拉多前、猶達斯的結局、耶穌在比拉多前、受人戲弄、上山受釘、身懸十字架上、死時和死後的異象、卸下聖屍葬於墳墓、派兵把守。

（福音片段太長，這裡只作概括，請大家對照聖經讀福音。）

耶穌為什麼要受苦受難，實現依撒意亞預言的「上主受苦僕人」的形象？祂選擇了以同情和仁慈治癒大眾，毫不避諱地宣講天國真理，並指出相反福音的社會與宗教問題。是祂的這些言行得罪了猶太宗教領袖，引起他們的嫉恨，所以才受到誣陷而被判死刑。換言之，耶穌選擇的是福音和愛到底，哪怕由於這種選擇，祂明知會遭來殺身之禍，也在所不惜。愛到底意味著在任何境遇中都始終選擇愛，為此耶穌沒有派遣天軍用暴力反抗，而是堅決以善勝惡。祂看起來柔弱的形象，其實正彰顯出了愛的強力，並藉以啟示出「天主是愛」。

（©樂仁出版社供稿 Claretian Publications, MACAU）

## 4月3日 星期一 聖周

依 42:1-7

若 12:1-11

逾越節的前六天，耶穌來到伯達尼，就是拉匝祿居住的地方，耶穌曾在那裡使他從死者中復活。有人為耶穌預備了宴席，瑪爾大在那裡招待，拉匝祿及其他的客人與耶穌同席。這時，瑪利亞捧著半公升昂貴的純正納爾多香液，倒在耶穌的腳上，並用自己的頭髮擦拭；屋子裡就充滿了香液的氣味。加略人猶達斯，這個將要出賣耶穌的門徒批評說：「為什麼不拿這香液去賣三百個銀幣，好接濟窮人呢？」他說這話，並非關心窮人，只因為他是個賊：掌管錢袋，卻常偷取裡面的存款。於是耶穌說：「隨她吧！她留著這香液，原是為我下葬那天用的。因為常有窮人與你們在一起，但你們不會一直有我。」有大群猶太人聽說耶穌在那裡，就來了，不單是為耶穌，也是要看他從死者中復活的拉匝祿。因此，眾司祭長決定連拉匝祿也殺掉，因為很多猶太人為了拉匝祿而離開他們，信了耶穌。

計較屬於公平和正義層面，它涉及到的  
是利害和利益關係；而愛是完全無償的，是  
雙方白白和無限的給予，所以在愛內沒有計  
較。猶達斯表面看似在關懷窮人，實際上一  
方面是「可惜」自己沒機會得到更多利益  
（若望說他是個賊），另一方面說明他把人  
們與耶穌的關係建在了可以計算多和少的  
「正義」之上。相反，純粹的愛要求全部的  
自我給予和投入，所以，瑪利亞用昂貴的香

液表達她對耶穌毫無保留的愛。同樣，「窮寡婦」獻給聖殿的一文銅錢（參閱谷 12：42-44），也是她對天主毫無保留的愛。愛不計算多少，盡自己最大心意和力量所傾注的，就是最大的愛。

（©樂仁出版社供稿 Claretian Publications, MACAU）

## 4月4日 星期二 聖周

依 49:1-6

若 13:21-33, 36-38

耶穌心神激動，明確地對門徒說：「我實實在在告訴你們：你們當中有一個人要出賣我。」門徒們彼此對視，不知道祂指的是誰。門徒中有一個是耶穌所愛的，正坐在耶穌身邊。於是西滿伯多祿示意他去問耶穌所指的是誰。這個門徒便靠著耶穌的胸膛，問祂：「主，是誰？」耶穌回答：「我在碟子裡蘸了餅遞給誰，誰就是。」說著，耶穌拿餅蘸了，遞給加略人西滿的兒子猶達斯。猶達斯接過這塊餅後，撒旦便進入了他的心。耶穌對他說：「你要做的，馬上去做吧！」……猶達斯接過那塊餅，便立刻出去；那時正是黑夜。猶達斯出去後，耶穌說：「……我的孩子們，我和你們在一起的時間不多了。……我去的地方，你們不能去。」西滿伯多祿對祂說：「主，祢要去哪裡？……為什麼現在我不能跟祢去呢？我已準備為祢捨命！」耶穌卻說：「你要為我捨命嗎？我實實在在告訴你：雞還沒有啼，你就會三次不認我。」

是什麼樣的心境讓耶穌在明知自己即將赴死

之際，能如此平靜地提醒猶達斯祂已知道他出賣老師的預謀？又是怎樣的心懷促使耶穌毫無責備地預言伯多祿的將來及對耶穌的否認？當耶穌稱那些在祂被捕時如鳥獸散的門徒為「我的孩子們」時，又有怎樣的心情？正常說來，一個明知門徒背叛、自己死期已到的人，會憤怒和悲傷。可是耶穌卻不僅視死如歸，而且沒有怪罪誰，這說明祂已經寬恕了兩位門徒；祂甚至滿懷母愛地關心「孩子們」的命運，像是臨終時深情的安撫與叮嚀。孔子說：「仁以為己任，不亦重乎？死而後已，不亦遠乎？」這句話正是耶穌的寫照。

(©樂仁出版社供稿 Claretian Publications, MACAU)

### 4月5日 星期三

依 50:4-9

瑪 26:14-25

那時，那十二人中一個名叫加略人的猶達斯去見那些司祭長，說：「如果我把耶穌交給你們，你們願意給我什麼？」他們就給了他三十塊銀子。從那時起，他便找機會把耶穌交給他們。無酵節的第一天，門徒前來對耶穌說：「祢要我們在哪裡為祢準備逾越節的晚餐呢？」祂說：「你們進城裡去找某人，告訴他：『老師說：我的時候快到了，我要和我的門徒們在你家裡守逾越節。』」門徒們就按照耶穌所指示的，準備了逾越節晚餐。到了晚上，耶穌入席就座，和那十二門徒一起。正在吃的時候，祂說：「我實在告訴你們，你們中有一個人要出賣我。」他們便十分苦惱，開始一個接一個地對祂說：「主啊，不是我吧？」祂

回答說：「是那與我一同用手在盤子裡蘸食的人，他要出賣我。人子固然要照經上關於祂的記載那樣離去，但那出賣人子的人有禍了！對那人來說，如果他沒有生在世上反而更好。」那出賣祂的猶達斯也說：「辣彼，不是我吧？」祂回答：「你自己已經說了。」

馬丁·布伯說，我們應該用「我-你」，而不要用「我-它」的關係與天主、他人，及萬物往來，因為「你」是獨立自由的主體，而「它」是可被利用的工具。十二門徒跟隨耶穌的動機並不都純正，有的想藉祂上位，成為一人之下、萬人之上的「人上人」，猶達斯則把耶穌看作可藉以中飽私囊的「搖錢樹」。利斷則「誼」終，當猶達斯覺得耶穌沒多少油水可抽時，便自然會生出出賣祂的想法：假如耶穌在他眼中只是個可以用後即棄的工具，又怎麼會拿祂的生死當回事兒呢？同樣，當我們只把天主當成「恩典」的工具和順遂的保障時，便也跟猶達斯差不太多。

(©樂仁出版社供稿 Claretian Publications, MACAU)

## 4月6日 星期四 聖周·主的晚餐

出 12:1-8, 11-14

格 11:23-26

若 13:1-15

逾越節前，耶穌知道自己的時刻到了，祂要離開這世界，回父那裡去。祂既然愛了世上屬於自己的人，就以圓滿的愛來愛他們。他們吃晚餐時，魔鬼已經使加略人西滿的兒子猶達斯決定出賣耶穌。耶穌知道父



已把一切交在自己手裡，自己既出於天主，也要回歸於天主；於是起來，離開席位，脫了外袍，在腰間束上一條手巾，然後把水倒在盆裡，開始給眾門徒洗腳，拿束在腰間的手巾為他們擦乾。祂走近西滿伯多祿時，伯多祿問祂說：「主啊，祢要洗我的腳嗎？」耶穌回答他說：「我所做的，現在你不懂，但以後會明白。」伯多祿說：「不行，祢絕不可洗我的腳！」耶穌就告訴他：「如果我不洗你的腳，你和我就沒有關係了。」西滿伯多祿立刻說：「主啊！那就不只洗腳，連我的頭和手都洗吧！」耶穌說：「洗過澡的人，全身已潔淨，只需要洗腳。你們已是潔淨的了，但不是每個人都是潔淨的。……我為你們所做的，你們明白嗎？……我這做『主』和『老師』的，尚且為你們洗腳，你們也該彼此洗腳。我給你們立了榜樣，我這樣對待你們，你們也要照樣做。」

伯多祿為什麼拒絕讓耶穌洗腳？這與他勸阻耶穌，不要去耶路撒冷受難的作法一脈相承。在他看來，默西亞不當以柔弱示人，主子不當如僕人般服務——為人洗腳在當時是奴隸的活兒。然而，耶穌恰恰顛覆了伯多祿的觀點，祂正是先知們預言的「受苦的僕人」。耶穌說，只有接受祂的洗腳，才能維繫與祂的關係，因為祂與門徒的關係，以及門徒們之間的關係，都建立在愛的服務上。愛不區分等級，誰最有需要，誰就是最當被服務的「尊者」。因此，誰越能以謙卑之心服務他人，誰與耶穌的關係就越近。在這個聖週四，我們也要反躬自問，自己是否是追隨耶穌榜樣的門徒。

(©樂仁出版社供稿 Claretian Publications, MACAU)

4月7日 星期五 聖周·救主受難紀念 (守大小齋)

依 52:13—53:12

希 4:14-16; 5:7-9

若 18:1—19:42

**若望福音的耶穌受難始末：耶穌被捕、耶穌面對亞納斯、伯多祿三次否認門徒身份、耶穌受比拉多審判、宣判死刑、耶穌被釘十字架、斷氣而死、肋旁流出血和水、耶穌被埋葬。**

(福音片段太長，這裡只作概括，請對照聖經讀福音。)

若望筆下受難史中的耶穌沒有全程沉默，而是敢於為真理辯護，這表明祂並不接受不正義的判決。祂最終接受十字架，只是因為祂要把愛進行到底。耶穌在十字架上伸開雙手，敞開心門的形象，是祂一生的寫照與高峰：一個為了愛而把自己完全獻出，甚至為天父和人類犧牲性命的人。比拉多說：「看，這個人！」其實更應該說，看，這就是人應該成為的樣子，因為人是按照基督的形象被造的。所以，我們當瞻仰這位被刺透者。

「瞻仰」不只是遠遠地站著看另外一個人的命運，而是學習瑪利亞和若望近距離地跟隨耶穌，並像祂那樣成為為天主和他人而存在的人。

(©樂仁出版社供稿 Claretian Publications, MACAU)

## 4月8日 星期六 聖周·復活前夕守夜禮

創 1:1—2:2

瑪 28:1-10

安息日既過，一週的第一天，天快亮時，瑪利亞瑪達肋納和另一個瑪利亞來看墳墓。忽然發生了大地震，因為上主的天使從上天降來，上前把石頭滾開，坐在上面。祂的容貌好像閃電，祂的衣服潔白如雪。看守的人由於怕祂，嚇得打顫，變得好像死人一樣。天使對婦女說道：「妳們不要害怕！我知道妳們尋找被釘死的耶穌。祂不在這裏，因為祂已經照祂所說的復活了。妳們來看看那安放過祂的地方；並且快去對祂的門徒說：祂已經由死者中復活了。看！祂在你們以先往加利肋亞去，在那裏你們要看見祂。看！我已經告訴了妳們。」她們趕快離開墳墓，又恐懼又異常喜樂，跑去報告祂的門徒。忽然，耶穌迎上她們說：「願妳們平安！」她們遂上前抱住耶穌的腳，朝拜了祂。耶穌對她們說：「不要害怕！妳們去，報告我的兄弟，叫他們往加利肋亞去，他們要在那裏看見我。」

說到死亡，人們首先會聯想到一切的終結，以及隨之而來的悲傷和失望。如果沒有復活和永生，那麼，無論怎樣的人生，都會籠罩在一切終將幻滅的絕望之下，如此的人生不會有意義。瑪達肋納等婦女們去探尋的墳墓，就是這種失望和悲傷的標記。囿於如此的死亡觀，這些婦女和宗徒忘記了耶穌對自己復活的預言，也沒有想到天主使人復活的能力。悲傷往往會把人的視野局限起來，讓人看不全事實和未來，以及天主的旨意。正是為此，基督的復活是帶給人決定性希望和喜

樂的標記。只有藉著基督的復活，我們才能超越死亡鎖定的無意義，而滿懷信心地活在世上。

(©樂仁出版社供稿 Claretian Publications, MACAU)

## 4月9日 星期日 復活主日

宗 10:34, 37-43

那時，伯多祿開口說：「我確實明白天主待人沒有差別。你們已經知道，在若翰宣講洗禮之後，從加里肋亞開始，到整個猶太所發生的事。天主以聖神，……祂命令我們向百姓宣講，證明祂是天主所立的，是生者與死者的審判者。所有的先知都為祂作見證說：凡信祂的人，必因祂的名得罪過的赦免。」

哥 3:1-4 (或 格前 5:6b-8)

兄弟姊妹們，既然你們與基督一同復活了，就該追求天上的事，因為基督就在天上，坐在天主的右邊。你們要思念天上的事，而非地上的事。因為你們已經跟基督一同死了，你們的生命也和祂一同隱藏在天主內。基督是你們的生命，當祂顯現時，你們也要與祂一起在光榮中顯現。

若 20:1-9 (或 瑪 28:1-10)

安息日後的第二天清早，天還未亮時，瑪利亞瑪達肋納來到墳墓前，看見墓門的大石已被移開，就立刻跑去見西滿伯多祿和耶穌的愛徒，對他們說：「他們從墳墓裡把主搬走了，我們不知道他們把祂放到哪裡去了！」伯多祿和那門徒就出來，往墳墓那裡去。兩人一起跑，可是那個門徒跑得快，比伯多祿先到墳

墓那裡。他彎腰往裡面觀看，看見殮布平放在那裡，但沒進去。西滿伯多祿隨後趕到，進了墓穴，也看見殮布平放在那裡，裹頭的頭巾不是在殮布裡，而是捲著，放在另一邊。這時，那先到墳墓的門徒也進來，他一看見就信了。因為在此之前，他們還不明白聖經上說耶穌必須從死者中復活的意思。

保祿把復活當成基督徒的靈性事件：復活不只是基督從死者中的復活，也是基督徒戰勝靈性生命之死亡的標記——復活意味著活於基督。與基督同死同生，就是與基督密切結合。兩個人若親密、熟悉到一定程度，就能憑藉愛的敏感度從對方的腳步聲、呼吸、甚至氣味中辨識出他的臨在。若望就是因此愛的敏感度，而透過空墳相信基督復活的。相反，對囿於塵世觀念，只為了尋找屍體的瑪達肋納來說，空墳是個被盜的墓穴；而在缺乏信德的伯多祿看來，它只是個費解的現象。如果我們像若望一樣親近基督，便也能在生命中各個看似基督不在場的「空墓」裡發覺復活的祂。

(©樂仁出版社供稿 Claretian Publications, MACAU)

## 4月10日 星期一 復活慶期第二日

宗 2:14, 22-33

瑪 28:8-15

那時，婦女們立刻離開墓地，十分害怕卻非常喜樂，跑去把這消息告訴祂的門徒們。忽然耶穌迎面而來，對她們說：「平安！」她們就前去抱住祂的腳，

朝拜祂。耶穌對她們說：「不要害怕。去吧，告訴我的兄弟們，叫他們到加里肋亞去，他們將會在那裡看見我。」她們離去後，幾個衛兵趕回城裡，把所發生的一切事向司祭長報告了。眾司祭長和長老便聚集商議，決定給那些衛兵許多錢，說：「你們要這樣說：『祂的門徒晚上來到，趁我們睡著時把祂偷走了。』如果總督聽說此事，我們會說服他，保證你們沒事。」衛兵拿了錢，就照所吩咐的做了。這個說法在猶太人中間流傳，直到今天。

士兵和婦女們都看到了天使的顯現，二者的反應卻截然不同，前者為了一點封口費而甘願罔顧事實，撒謊造謠；後者卻遵從天使的話回到宗徒們那裡報告基督復活的喜訊，並遇到了復活的基督。面對同一個事實，為什麼二者有如此不同的表現？因為一個是為了利，一個是為了義。為利的小人見利忘義；而為義的君子卻可捨生取義。那些知道和在生命中經驗到基督的復活，卻因攢錢、消遣等各種私利而不為祂作證，甚至作反見證的「信徒」，豈不都與當時的羅馬士兵相似？除非我們經驗到信仰的震撼力強過利益的吸引力，否則就難以為基督的復活作證。

(©樂仁出版社供稿 Claretian Publications, MACAU)

## 4月11日 星期二 復活慶期第三日

宗 2:36-41

若 20:11-18

那時，瑪利亞一直站在墳墓外邊哭泣，哭著探頭往墳墓裡看，卻見兩位天使穿著白衣，正坐在原來安放耶穌遺體的地方：一位坐在頭邊，一位坐在腳邊。他們對她說：「婦人！妳哭什麼？」她回答：「有人把我的主搬走了，我不知道他們把祂放在哪裡了！」說完這話，她轉過身來，看見耶穌站在那裡，卻沒有認出是耶穌。耶穌對她說：「婦人，妳哭什麼？妳找誰？」她以為這人是園丁，就對祂說：「先生，如果是妳把祂搬走了，請告訴我，妳把祂放在哪裡，我去把祂搬回來。」耶穌對她說：「瑪利亞！」她轉過身來，用希伯來話叫祂：「辣步尼！」就是說「老師」。耶穌對她說：「不要拉住我！因為我還未升到父那裡。但是，妳去我的兄弟們那裡，對他們說：『我要升到我的父，也是你們的父那裡；升到我的天主，也是你們的天主那裡。』」於是瑪利亞瑪達肋納跑回去，把這消息告訴了門徒：「我看見了主！祂還對我說了這些話。」

為什麼幾天前還同耶穌在一起，幾天後瑪達肋納竟認不出祂來了呢？不是因為耶穌變了，因為祂還帶著五傷，而是因為瑪達肋納的思維限制了她的視野。她哭著尋找的，只是耶穌的屍體，根本沒有想到耶穌會復活，所以不會把一個活人認作耶穌。即使因耶穌的叫喚在認出耶穌後，她也只想著過去活在塵世的耶穌，所以拉著耶穌——她曾經親密的老師和朋友——不放。但耶穌此

刻是即將升到父那裡去的宇宙性的基督。我們有時也會覺得曾經的朋友耶穌不見了，其實不是祂不見了，而是我們認不出祂來。我們之所以認不出祂，也往往是因為我們用人性思維限制了祂的形象。

(©樂仁出版社供稿 Claretian Publications, MACAU)

### 4月12日 星期三 復活慶期第四日

宗 3:1-10

路 24:13-35

那天，門徒中有兩個人往一個名叫厄瑪烏的村子去，村子離耶路撒冷大約有十一公里。他們彼此談論著所發生的這一切事。正在他們談論和探討時，耶穌親自走近，與他們同行；而他們的眼睛被蒙蔽了，以致沒有認出祂。祂問他們說：「你們一路上彼此談論著的是什麼事？」他們就站住，滿臉憂愁……說：「就是關於納匝肋人耶穌的事。……」祂對他們說：「無知的人啊！對先知所說的一切，你們的心信得如此遲鈍！難道基督不是必須受這些苦，才進入祂的光榮嗎？」於是祂從梅瑟及眾先知開始，把所有關於祂自己的經文，都給他們解說。……當祂與他們坐下吃飯時，祂拿起餅來，祝福了，擘開，遞給他們。他們的眼睛就開了，認出了祂，祂卻在他們眼前不見了。他們彼此說：「當祂在路上跟我們說話，給我們解釋聖經時，我們的心在我們裡面不是燃燒起來嗎？」他們就在那一刻起來，返回耶路撒冷，在那裡發現那十一人和他們的同伴聚集在一起，他們說著：「主真的復活了！已顯現給西滿了！」這兩人也把在路上的遭



遇，和祂怎樣在擘餅時被他們認出來的事，都述說了。

耶穌生前就經常慨嘆門徒們心靈遲鈍，復活後遇到的門徒還是如此。厄瑪烏二徒既不理解經書，又不在意耶穌對自己復活的預言，還不相信他人對復活的見證，實可謂無知和遲鈍。但正如耶穌在生前曾經耐心地陪伴和教導門徒，祂也以同樣的方式引導厄瑪烏二徒。首先，祂扮演了一位同路的陌生人，讓兩位門徒無所顧及。然後，祂用一個問題讓門徒們在安全感中盡情表達自己。再之後，祂才通過解釋經書開導他們。最後用一個明顯的標記開啟了他們的眼目。每位基督徒都是肩負著使人認識基督之使命的福傳者。耶穌陪伴門徒的過程，無疑也是每位福傳者的典範。

(©樂仁出版社供稿 Claretian Publications, MACAU)

#### 4月13日 星期四 復活慶期第五日

宗 3:11-26

路 24:35-48

二人就把在路上的事，及在分餅時，他們怎樣認出了耶穌，述說了一遍。他們正談論這些事的時候，耶穌立在他們中間，向他們說：「願你們平安！」眾人害怕起來，想是見了鬼神。耶穌向他們說：「你們為什麼恐懼？為什麼心裏起了疑惑？你們看看我的手，我的腳，分明是我自己。你們摸摸我，應該知道：鬼神是沒有肉軀和骨頭的，如同你們看我，卻是有

的。」……耶穌遂開啟他們的明悟，叫他們理解經書；又向他們說：「經上曾這樣記載：默西亞必須受苦，第三天要從死者中復活；並且必須從耶路撒冷開始，因祂的名向萬邦宣講悔改，以得罪之赦。你們就是這些事的見證人。」

耶穌在復活後每次顯現時都對門徒們說「願你們平安！」，並極力讓他們安心，因為他們那時正處在恐慌之中，不僅因耶穌的去世而心灰意冷、不知所措，也害怕猶太人。耶穌就像一位慈父，面對驚慌失措的小孩，小心翼翼地解釋和示範，只為讓他們放心。祂首先祝他們平安；接著請他們打消疑慮，讓他們看自己的雙手雙腳；在門徒們仍舊不敢相信時，又用吃魚來證明給他們看；最後給他們講解經書有關祂命運的預言，並邀請他們為祂作證。耶穌這樣的教育法與祂一步步引導厄瑪烏二徒是一致的。我們是否也像耶穌一樣耐心、細心和溫柔地引導我們陪伴的人？

(©樂仁出版社供稿 Claretian Publications, MACAU)

#### 4月14日 星期五 復活慶期第六日

宗 4:1-12

若 21:1-14

那時，耶穌在提庇黎雅海邊，再次向門徒顯現。顯現的經過是這樣的：西滿伯多祿、綽號叫狄狄摩的多默、加里肋亞加納的納塔乃耳、載伯德的兩個兒子、和另外兩個門徒在一起。西滿伯多祿對他們說：「我要去打魚。」他們對他說：「我們跟你一起去。」他

們便出發，上了船，可是整個晚上一無所獲。天亮時分，耶穌站在岸上，但門徒們沒有認出是耶穌。耶穌就向他們喊說：「孩子們，你們有吃的嗎？」……耶穌說：「來吧，吃早餐！」門徒中無人敢問祂：「祢是誰？」因為他們知道祂是主。耶穌就上前拿起餅，遞給他們，同樣把魚遞給他們。耶穌從死者中復活後向門徒顯現，這是第三次。

若望在此把幾個不同的故事編排到了一起，既有耶穌復活後的顯現，又有捕魚奇跡和召叫門徒成為「捕人的漁夫」。聖史的意圖似乎是為強調，耶穌最初召叫門徒時給他們的使命，即使在耶穌復活後也沒有改變。為此，耶穌在稍後與伯多祿的對話中要他牧養耶穌的羊。按照當時猶太人的認知，153 是所有魚種的數目，代表所有民族。這表示門徒們應該向萬民傳佈福音。但他們能捕到這麼多魚，是因著遵行耶穌的引導。為此，門徒只有藉著聽耶穌的話和信靠祂，才会有福傳果實。我們基督徒誠然負有福傳的使命，但福傳的主導者卻是耶穌，並且成果也來自祂的恩典。

(©樂仁出版社供稿 Claretian Publications, MACAU)

## 4 月 15 日 星期六 復活慶期第七日

宗 4:13-21

谷 16:9-15

在一週的第一天的清晨，耶穌復活了，首先向瑪利亞瑪達肋納顯現；祂曾經在她身上逐出七個魔鬼。她去給那些從前和祂在一起的門徒們報告，那時他們

正在哀悼哭泣，他們聽說耶穌復活了，且向她顯現，但是他們都不相信。這事以後，祂又用另一種形象，顯現給其中兩個往鄉下去的門徒。他們就去給其餘的門徒報告，那些人還是不信。後來，那十一人坐席的時候，耶穌向他們顯現，責備他們的不信和心硬，因為他們沒有相信那些在祂復活後見過祂的人。祂又對他們說：「你們往全世界去，向所有的人宣講福音。」

馬爾谷用這段話，簡潔地總結了門徒們面對耶穌復活的反應：無論是透過瑪達肋納還是厄瑪烏二徒傳報喜訊，他們都不信。然而，耶穌在世時，曾三次預言祂的死亡和復活，並且祂復活死人的奇跡及其關於永生的言論（比如「我就是復活，就是生命。」）都是祂能夠復活的證明。門徒們不信，是由於太過受限於人性的理解範圍，因為復活畢竟是超常事件。但在人看來不可能的，為天主卻是可能的。信德之所以是超德，正在於它要求我們超越人性的感覺和理智，去相信超越的神能以其大能完成看似「不可思議」的事。因此，信德意味著給常常帶來驚奇的天主留出空間。

(©樂仁出版社供稿 Claretian Publications, MACAU)

## 4月16日 星期日 復活期第二主日 救主慈悲主日

宗 2:42-47

他們專心聽取宗徒的訓誨，時常團聚，擘餅，祈禱。因為宗徒顯了許多奇蹟異事，每人都懷著敬畏之情。凡信了的人，常齊集一處，一切所有皆歸公

用。……他們常讚頌天主，也獲得了全民眾的愛戴；上主天天使那些得救的人加入會眾。

伯前 1:3-9

願我們的主耶穌基督的天主和父受讚美！祂因自己的大仁慈，藉耶穌基督由死者中的復活，重生了我們，為獲得那充滿生命的希望，為獲得那為你們已存留在天上的不壞、無瑕、不朽的產業，因為你們原是為天主的能力所保護，……你們雖然沒有見過祂，卻愛慕祂；雖然你們如今仍看不見祂，還是相信祂；並且以不可言傳，和充滿光榮的喜樂而歡躍，因為你們已把握住信仰的效果：靈魂的救恩。

若 20:19-31

在一週的第一天的晚上，門徒們聚在一起。因為怕猶太人，門窗都關著。但耶穌來了，站在他們當中，對他們說：「願你們平安！」主，都滿心歡喜。耶穌又跟他們說：「願你們平安！正如父派遣了我，我也派遣你們。」……八天後，門徒們又聚在屋裡，多默和他們在一起。雖然門窗都關著，但耶穌來了，站在他們當中說：「願你們平安！」然後祂對多默說：「把你的手指放在這裡，查看我的手吧！伸出你的手來，探入我的肋旁吧！不要疑惑了，要信！」多默回答祂說：「祢是我的主！我的天主！」耶穌說：「因為看見了我，你才信嗎？那些沒有看見就信的人，是有福的！」耶穌在門徒面前還行了許多神蹟，沒有記載在這本書上。這些記載下來，是要使你們信耶穌是基督，是天主子。你們信了，就會因祂的名而得生命。

沒有看見而信的人，才是有福的。什麼是信德？信德不是理智的認知，也不是心靈的相信，而是一種關係的表現；只有關係親密，彼此才會信任。耶穌把留有傷痕的手、腳和肋旁展示給多默看，不僅是為向多默證明祂復活了，更為讓多默看出耶穌是多麼愛他，因為耶穌是為他而受傷；這些傷痕是耶穌與多默愛的連結：一如厄娃曾由亞當的肋旁誕生，新受造的人也從耶穌被刺開的肋旁誕生。有信德，就是作為「新受造的人」與基督一心一體，呼吸祂的「氣息」——聖神——並在思言行為上表達出這份關係。如果我們真的與基督一心，即使看不到祂，也同樣會相信祂、愛祂。

(©樂仁出版社供稿 Claretian Publications, MACAU)

## 4月17日 星期一 復活期第二周

宗 4:23-31

若 3:1-8

有個法利塞人叫尼苛德摩，是猶太人的領袖。他在夜間來見耶穌，對祂說：「老師，我們知道祢是從天主那裡來教導我們的。因為若沒有天主同在，無人能夠行祢所行的神蹟。」耶穌回答說：「我實在對你說，人若不從上而生，就不能看見天主的國。」尼苛德摩說：「人老了，怎能重生呢？誰能重回母胎再生出來呢？」耶穌說：「我實實在在告訴你：人若不由水和聖神而生，就不能進入天主的國。凡由血肉之軀生的就屬血肉之軀；凡由聖神生的就屬於神。因此，當我對你說『你們必須由上而生』，你不必驚訝。風隨意吹向哪裡，你聽見它的聲音，卻不知道它從哪裡來，

往哪裡去。凡是由聖神生的，也是這樣。」

尼苛德摩與其他法利塞人不同，沒有因嫉妒等因素把耶穌視為眼中釘，而是透過耶穌的行為看出耶穌從天主而來，因為他懂得從果實判斷樹的好壞——耶穌行的奇跡彰顯出了天主的德能。耶穌向尼苛德摩肯定自己「從上而生」，也邀請所有人都從「上」，即從聖神而生，成為屬於天主的人。屬於天主，就是同祂相結合，讓聖神主導生命。保祿說，本性的傾向相反聖神的引導，如果我們的生命充滿與天主相反的東西，如法利塞人式的虛偽與嫉妒，便難以認出天主的記號，即使有聖神的風吹過，也察覺不到，因而難以與天主相融相合。這就是耶穌所說的「血肉之人」。

(©樂仁出版社供稿 Claretian Publications, MACAU)

## 4月18日 星期二 復活期第二周

宗 4:32-37

若 3:7-15

那時，耶穌對尼苛德摩說：「當我對你說『你們必須由上而生』，你不必驚訝。風隨意吹向哪裡，你聽見它的聲音，卻不知道它從哪裡來，往哪裡去。凡是由聖神生的，也是這樣。」尼苛德摩再問：「這怎麼可能？」耶穌回答他說：「你是以色列人的老師，竟然不明白這事嗎？我實實在在告訴你：我們知道的，我們才說；我們看到的，我們才作證，但你們不接受我們的見證。我跟你們說地上的事，你們尚且不信；當我對你們談論天上的事，你們又怎麼會信呢？然而，

除了那從天降下的人子，沒有任何人上過天。梅瑟在曠野中把蛇舉起來，人子也必同樣被舉起來，好使信祂的人都得永恆的生命。」

為什麼尼苛德摩不理解耶穌的話？因為耶穌講論的是「天上的事」，而尼苛德摩用「地上」的思維去探尋，就像伯多祿從人性的角度，無法理解耶穌上耶路撒冷受難一樣(瑪 16:23)。問題是人只是人，如何能超越人性的限度，去理解天主的奧秘呢？有限不是問題，問題在於我們能不能在有限之中向無限者開放。向無限者開放，意味著放下自己主觀的判斷，用心靈的眼目，在虔敬之中仰望人子的啟示。耶穌所啟示出的天主是奧秘的一位，有待我們以生命和心靈去相遇、相信和相愛；當我們透過基督，深入到與天父如此的關係之中時，祂的奧秘就會在我們的心靈裡呈現出來。

(©樂仁出版社供稿 Claretian Publications, MACAU)

## 4月19日 星期三 復活期第二周

宗5:17-26

若 3:16-21

天主竟這樣愛了世界，甚至賜下了自己的獨生子，使凡信祂的人不至喪亡，反而獲得永生，因為天主沒有派遣子到世界上來審判世界，而是為叫世界藉著祂而獲救。那信從祂的，不受審判；那不信的，已受了審判，因為他沒有信從天主獨生子的名字。審判就在於此：光明來到了世界，世人卻愛黑暗甚於光明，因為他們的行為是邪惡的。的確，凡作惡的，都憎惡光



明，也不來就光明，怕自己的行為彰顯出來；然而履行真理的，卻來就光明，為顯示出他的行為是在天主內完成的。

天主如此深愛世人，甚至為使人獲得永生而賜下自己的獨生子。聖史若望的這句話無疑是新約最核心的啟示，在某種程度上也是對全部新約的總結。天主降生成人、受難受死的動機沒有別的，就是出於對人的愛。耶穌說，沒有比為朋友捨命更大的愛情（若 15：13）。假如天主為愛人，為使人獲得永生，甚至甘願捨棄性命，那麼祂自然不是作為無情的法官為定罪而來；相反，祂是作為願意無限寬恕的慈父和可為友誼兩肋插刀的朋友而來。在若望看來，這樣的朋友是生命和光，因為祂忠貞不渝、無以復加的愛會照亮我們的生命，使之充滿希望和喜樂之光。

（©樂仁出版社供稿 Claretian Publications, MACAU）

## 4 月 20 日 星期四 復活期第二周

宗 5:27-33

若 3:31-36

從天上來的那位，在萬有之上。那出於地上的，屬於地，談論的也是地上的事。從天上來的那位，講論祂所見所聞的；祂為此作見證，卻沒有人接受祂的見證。凡接受祂見證的人，就證明了天主是真實的。天主派遣的這一位講述天主的話，天主把聖神無限量地賜給祂。因為父愛子，已經把一切交在祂手中。信從子的人，有永恆的生命；不信從子的人，永遠不會

認識生命，更要常常承受天主的義怒。

若望福音的這段話，是對耶穌基督身份與使命的神學反省。耶穌基督是父所愛的，及把一切交在祂手中，將聖神無限賜給祂的子。聖三的圖像在此，是聖史信仰經驗的事實，而不是思辨的結果，因為他本人就是接受基督見證的人；換言之，是基督以行動所證實的，從天父那裡聽來的話，以及祂表現出的天主的精神（聖神），讓聖史看到聖三是「真實的」。耶穌的使命，就是為向世人啟示聖三。信祂的，就會分享天主的生命，因為相信是有深度關係的表現，誰與永生者聯結和相通，就會分享祂的永生；相反，那不信耶穌，因而不與永生者相聯結的人，則與永生無緣。

(©樂仁出版社供稿 Claretian Publications, MACAU)

4月21日 星期五 聖安瑟爾莫主教聖師

宗 5:34-42

若 6:1-15

這些事以後，耶穌往加里肋亞海，即提庇黎雅海的對岸去了。大批群眾，因為看見祂在患病者身上所行的神跡，都跟隨著祂。耶穌上了山，和祂的門徒一起坐在那裡。那時，猶太人的慶節，即逾越節，已臨近了。耶穌舉目看見大批群眾來到祂前，就對斐理伯說：「我們從那裏買餅給這些人吃呢？」祂說這話，是為試探斐理伯；祂自己原知道要做什麼。……他們吃飽以後，耶穌向門徒說：「把剩下的碎塊收集起來，免得糟蹋了。」他們就把人吃後所剩的五個大麥餅的

碎塊，收集起來，裝滿了十二筐。眾人見了耶穌所行的神跡，就說：「這人確實是那要來到世界上的先知。」耶穌看出他們要來強迫祂，立祂為王，就獨自又退避到山裏去了。

若望記載的五餅二魚奇跡比對觀福音多了兩個細節，第一個是對斐理伯的考驗，第二個是耶穌躲避民眾強迫祂為王。這兩個細節都關係到耶穌的身份。耶穌明知自己要做什麼，卻故意問斐理伯，正是想看看斐理伯如何看待耶穌默西亞的能力；而民眾想立耶穌為王，是對耶穌真實默西亞形象的誤解。不管是斐理伯還是民眾對耶穌身份的誤解，都是因為他們囿於人性的觀念：斐理伯只看到現實的困境，卻想不到耶穌天主子的能力；而民眾只把耶穌的能力當作世俗的政治、軍事強力。如果我們也從世俗和人性的角度看待耶穌，祂也只能避開我們的視線，「獨自退去」。

(©樂仁出版社供稿 Claretian Publications, MACAU)

## 4月22日 星期六 復活期第二周

宗 6:1-7

若 6:16-21

傍晚時分，祂的門徒們下到海邊。天已黑了，但耶穌還沒有回來，他們便上了船，往對岸葛法翁駛去。這時，海上刮起強風，波浪翻騰。他們搖船過了大約五、六公里後，看見耶穌在水面上步行，向著他們的

船走來，他們都很害怕。但耶穌對他們說：「是我，不要怕！」他們想要接祂上船，船就立刻到了他們要去的岸邊。

門徒們沒等耶穌回來，就在黑夜降臨時開船向對岸去，結果遇上了風浪。黑夜與大海在聖經裡都象徵著惡勢力，惡勢力不可怕，可怕的是耶穌的缺席。如果僅憑一己之力對抗惡勢力，只有體會到對方的猖狂。許多教父們把這段聖經，解釋為教會之船遭受惡勢力攻擊的情形。若望在此提醒我們，即使我們經驗不到耶穌的臨在，祂也沒有把我們撇下，而是一直關注著我們，且會主動前來救援。走在海上就是戰勝惡勢力的象徵。有意思的是，門徒們一接耶穌上船，就立刻到達目的地，這說明教會的目的地就是耶穌本人。因此，只要同耶穌在一起，就無所謂危險。

(©樂仁出版社供稿 Claretian Publications, MACAU)

## 4月23日 星期日 復活期第三主日

宗 2:14, 22-33

伯多祿就同十一位宗徒站起來，高聲向他們說：「猶太人和所有居住在耶路撒冷的人！請你們留意，側耳靜聽我的話！諸位以色列人！請聽這些話：納匝肋人耶穌是天主用德能、奇蹟和徵兆——即天主藉祂在你們中所行的，一如你們所知道的——給你們證明了的人。祂照天主已定的計劃和預知，被交付了；你們藉著不法者的手，釘祂在十字架上，殺死了祂。」

伯前 1:17-21

你們既稱呼那不看情面，而只按每人的作為行審判者為父，就該懷著敬畏，度過你們這旅居的時期。該知道：你們不是用能朽壞的金銀等物，由你們祖傳的虛妄生活中被贖出來的，而是用寶血，即無玷無瑕的羔羊基督的寶血。祂固然是在創世以前就被預定了的，但在最末的時期為了你們纔出現，為使你們因著祂，而相信那使祂由死者中復活，並賜給祂光榮的天主：這樣你們的信德和望德，都同歸於天主。

路 24:13-35

就在那一天，他們中，有兩個人往一個村莊去，村名厄瑪烏，離耶路撒冷約六十「斯塔狄。」他們彼此談論所發生的一切事。正談話討論的時候，耶穌親自走近他們，與他們同行。他們的眼睛卻被阻止了，以致認不出祂來。耶穌對他們說：「你們走路，彼此談論的是些什麼事？」他們就站住，面帶愁容。……他們就彼此說：「當祂在路上與我們談話，給我們講解聖經的時候，我們的心不是火熱的嗎？」他們遂即動身，返回耶路撒冷，遇見那十一門徒及同他們一起的人，正聚在一起，彼此談論說：「主真復活了，並顯現給西滿了。」二人就把在路上的事，及在分餅時，他們怎樣認出了耶穌，述說了一遍。

厄瑪烏二徒本希望耶穌能拯救以色列，但卻看到祂被處死了，坊間有關耶穌復活的傳聞則讓他們覺得荒誕。這兩位門徒的「無知」在於他們對耶穌的身份及其赴死動機的不解。伯多祿在第二篇讀經中說，耶穌傾流寶血是為救贖我們。捨

己救人是最大的愛情（若 15：13）。耶穌對我們的愛就是我們應該相信祂復活的保證。祂的愛源自永生的天父對祂及我們的愛，而天父不會把耶穌和我們「遺棄在陰間」，也不會讓我們「見到腐朽」。因為這愛本身就是生命，當我們活在永恆的愛內時，我們的「肉身就可安居在希望之中」，復活起來。可是我們相信耶穌對我們的愛嗎？

（©樂仁出版社供稿 Claretian Publications, MACAU）

#### 4 月 24 日 星期一 聖斐德理司鐸殉道

宗 6:8-15

若 6:22-29

那時，留在海對岸的群眾發現原先在那裡只有一條小船，已被門徒們駛走了，但耶穌沒有與門徒一同上船。另外有幾條船是從提庇黎雅來的，停泊在靠近主把餅祝謝後分給眾人吃的地方。這時，群眾知道耶穌和門徒已不在那裡，就上了船，往葛法翁找耶穌去了。他們在海的對岸找到了祂，就對祂說：「辣彼，祢是什麼時候來到這裡的？」耶穌回答他們說：「我實實在在告訴你們：你們找我，不是因為看明白了神蹟，只是因為你們有餅吃，且吃飽了！你們不要為那會朽壞的食糧勞碌，卻要為那能給予永生的食糧而工作，這就是人子要給你們的食糧，因為祂是天父所印證的。」他們便問祂：「我們該做什麼，才算是做天主的工作呢？」耶穌回答他們說：「天主要求你們做的工作，就是信祂所派來的那一位。」

耶穌因民眾看到增餅奇跡後，想擁祂為王而

獨自退到了山裡，於是民眾繼續尋找祂。面對熱情高漲的民眾，耶穌給他們潑了一頭冷水，說他們尋找祂，是因為奇跡讓他們吃飽了，而不是因為「看到了記號」。原文用「記號」一詞表示奇跡，因為奇跡是證明耶穌身份，使人相信祂的記號。可是民眾沒有透過奇跡認識和相信耶穌，只是由於奇跡能滿足他們的需要，帶給他們利益才尋找耶穌。但有能力滿足人需要的那位本身，要比能滿足人需要的物質更重要。所以耶穌告訴民眾，也告訴今天的我們：應該尋求和跟隨祂本人，而不應該因著祂奇跡的效果或者恩典去尋求祂。

(©樂仁出版社供稿 Claretian Publications, MACAU)

## 4月25日 星期二 聖馬爾谷

伯前 5:5b-14

谷 16:15-20

那時，耶穌對門徒說：「你們往全世界去，向所有的人宣講福音。相信並受洗的人將會得救；拒絕相信的將被判罪。信的人必有這些神蹟相隨：因我的名驅逐魔鬼，且能說新語言；手能拿毒蛇，若是喝了什麼致命的毒汁，也決不受傷害；為病人覆手，病人就會痊癒。」主耶穌向他們說完這些話，就被接到天上，坐在天主的右邊。他們出發，往各地方宣講，主與他們一同工作，以緊隨著的神蹟證實所傳的聖言。

耶穌開始公開生活時說的第一句話是：「你們要悔改，信從福音」（谷 1:15）；祂升天前，則派遣門徒去福傳。可見，祂的一生是以一貫之的。如果說祂的第一句話是「就職演說」，祂的

最後一句話則是臨別遺囑，二者都是一個人一生最重要的話。祂來就是為了福傳，所以也培養了繼續其使命的「宗徒」。「宗徒」是耶穌給祂首批門徒起的名字，意思是「被派遣者」。所以，成為門徒，就是成為福傳者。過去常區別門徒與福傳者的身份，然而教宗方濟各在《福音的喜樂》中說：「我們不再說我們是『門徒』或『傳教士』，我們永遠是『以福傳為重的門徒』。」

(©樂仁出版社供稿 Claretian Publications, MACAU)

### 4月26日 星期三 復活期第三週

宗 8:1-8

若 6:35-40

那時，耶穌對群眾說：「我就是這生命的食糧。到我這裡來的，永不會餓；信我的，永不會渴。但我早已對你們說過，你們即使看見了我，卻仍然不信。凡父賜給我的人，都會到我這裡來。那我這裡來的，我都不會拒絕；因為我從天而來，不是為實現我自己的意願，而是為承行那派我來者的旨意。派我來的那位的旨意就是：凡祂交給我的，我連一個都不能失掉，並要在末日使他們復活。這就是我父的旨意：凡看見了子而信祂的人，就有永恆的生命，並且在末日，我要使他復活。」

這段話應該是每位基督徒希望的根基，因為耶穌會忠誠地履行父派遣祂的使命，即不讓父交給祂的失掉一個。換言之，耶穌愛父所愛的每一個人；不僅如此，祂也愛屋及烏，人所有的一切都不會隨著死亡而消失，都將在末日復活時重新



獲得。復活並不是一件玄奧難明的事，它其實只是天主愛我們，不願失去我們的結果。愛渴望保存被愛者的一切，並使之永恆。我們的整個存有都保存在基督的愛內，活在祂的心靈、記憶和思想之中。而祂是使一切得以存在的永生者，祂的愛、記憶與意念就是永恆的現實——萬物因祂一念而成。因此，我們將在祂愛的現實中復活。

(©樂仁出版社供稿 Claretian Publications, MACAU)

### 4月27日 星期四 復活期第三週

宗 8:26-40

若 6:44-51

那時，耶穌對群眾說：「除非受那派遣我來的父所吸引，誰也不能到我這裡來；那來的，我要在末日使他復活。先知書上記載：他們都要蒙天主教誨。所以，凡是聽從父並接受祂教導的，都來到我這裡。沒有人見過父，惟有從天主而來的那位見過父。我實實在在告訴你們：信的人就有永恆的生命。我是生命的食糧。你們的祖先在曠野裡吃過瑪納，還是死了。這裡有從天降下的食糧，人吃了，便不會死。我就是這從天降下的、活生生的食糧，人吃了這食糧，將永遠活著。我要賜給人的食糧，就是我的肉，是為使世人得到生命而給的。」

我們知道，許多人不認識，也沒有跟隨耶穌，難道是因為父沒有吸引他們嗎？如果父吸引一部分人而忽略另一部分人，祂便是不公正的。其實，父吸引人，不是指父挑選某些人，而是指某些人

會感覺到父的美好而喜愛祂，就像在一幅畫前，有的人會被它的美所吸引，有的人卻不會。一切受造物，尤其是以色列的歷史、法律和先知，都散發著父的真美善的吸引力。如果一個人能從這些事物中發現父，就一定能從耶穌身上認出父的形象，因為耶穌基督是聖言，是對父的啟示；相反，遠離真美善的人，既體察不到父的吸引力，也不會走近耶穌，正所謂物以類聚。

(©樂仁出版社供稿 Claretian Publications, MACAU)

#### 4月28日 星期五 聖伯多祿·尚耐司鐸殉道

宗 9:1-20

若 6:52-59

那時，猶太人之間起了紛爭。他們說：「這個人怎麼可能把祂的肉給我們吃呢？」耶穌便對他們說：「我實實在在告訴你們，如果你們不吃人子的肉，不喝祂的血，在你們內就沒有生命。誰吃我的肉，喝我的血，就有永恆的生命，在末日我要使他復活。因為我的肉是真的食糧，我的血是真的飲料。誰吃我的肉、喝我的血，就活在我內，我也活在他內。正如永生的父派遣我來，我擁有來自父的生命；同樣，那吃我的人，也會擁有來自我的生命。這就是從天降下的食糧，不像你們的祖先所吃的，他們吃了仍然死去，但誰吃這食糧，將永遠活著。」這些話是耶穌在葛法翁的會堂教導人時說的。

聖奧斯定在談到聖體聖事時說：「我（基督）是強者的餅，吃掉我吧！但並不是你要把我消化

成你，而是我要把你消化成我。」人是藉著消化吃和喝的東西而使身體成長和維持生命的，形象點說，吃喝的東西會變成自己。正是在這種意義上，耶穌說祂是人應該吃的「肉」，喝的「血」。但祂不是一般的食糧，而是「從天降下的食糧」；不是人要把祂消化成自己，而是基督的血肉會長成人的身體。如此一來，人就和基督結為一體了。這就是聖體聖血的功效。若望就是在感恩祭禮儀的背景下，記述耶穌這段有關生命之糧的言論的。讓我們藉著彌撒慢慢成長，最終融合於基督。

(©樂仁出版社供稿 Claretian Publications, MACAU)

#### 4月29日 星期六 聖加大利納貞女聖師

宗 9:31-42

若 6:60-69

祂的門徒中有許多聽了，便說：「這話生硬，有誰能聽得下去呢？」耶穌自知祂的門徒對這話竊竊私議，便向他們說：「這話使你們起反感嗎？那麼，如果你們看到人子昇到祂先前所在的地方去，將怎樣呢？」……於是耶穌向那十二人說：「難道你們也願走嗎？」西滿伯多祿回答說：「主！惟祢有永生的話，我們去投奔誰呢？我們相信，而且已知道祢是天主的聖者。」

「人活著是由於神」，「神」就是聖神、天主生命的氣息。天主是藉著祂的話語和氣息而造成萬物的（詠 33:6）。人除了賴天主的氣息生活外，也靠祂的話生活（瑪 4:4）。人不但聽天主的話，也向天主講話。正是與天主的溝通，使人進入天

主生命的空間。這也是為何當人在伊甸園中開始躲避天主，以謊言回應天主時，就失去了生命。耶穌來就是為讓人重啟與天主阻斷的對話，從而重獲新生。如果人被天主視作永遠的對話者，而天主是永生的，那人自然就可在此對話中永生。為此，我們也該像伯多祿一樣對耶穌說：「主，我們要投靠誰呢？惟獨祢有永生的話。」

(©樂仁出版社供稿 Claretian Publications, MACAU)

## 4月30日 星期日 復活期第四主日 善牧主日（聖召節）

宗 2:14a, 36-41

伯多祿就同十一位宗徒站起來，所以，以色列全家應確切知道：天主已把你們所釘死的這位耶穌，立為主，立為默西亞了。他們一聽見這些話，就心中刺痛，遂向伯多祿和其他宗徒說：「諸位仁人弟兄！我們該作什麼？」……並勸他們說：「你們應救自己脫離這邪惡的世代。」於是，凡接受他的話的人，都受了洗；在那一天約增添了三千人。

伯前 2:20b-25

但若因行善而受苦，而堅心忍耐：這纔是中悅天主的事。你們原是為了此而蒙召的，因為基督也為你們受了苦，給你們留下了榜樣，叫你們追隨祂的足跡。……而活於正義；「你們是因祂的創傷而獲得了痊癒。」你們從前有如迷途的亡羊，如今卻被領回，歸依你們的靈牧和監督。

若 10:1-10

耶穌說：「我實實在在告訴你們：凡不由門進入羊棧，而由別處爬進去的，便是賊，是強盜。由門進去的，才是羊的牧人。看門的給他開門，羊聽他的聲音；他按著名字呼喚自己的羊，並引領出來。當他把羊放出來以後，就走在羊前面，羊也跟隨他，因為認得他的聲音。羊決不跟隨陌生人，反而逃避他，因為羊不認得陌生人的聲音。」耶穌給他們講了這個比喻，他們卻不明白給他們所講的是什麼。於是耶穌又對他們說：「我實實在在告訴你們：我是羊的門；凡在我以先來的，都是賊和強盜，羊沒有聽從他們。我就是門，誰若經過我進來，必得安全；可以進，可以出，可以找到草場。賊來，無非是為偷竊、殺害、毀滅；我來，卻是為叫他們獲得生命，且獲得更豐富的生命。」

聖經常把天主比作牧放以色列羊群的牧人，如聖詠第 23 首所言：「上主是我的牧者，我實在一無所缺。」耶穌不僅是把人引向上主的善牧，還是「羊門」。「羊門」是耶路撒冷的城門之一，是獻祭者帶著祭物通向聖殿和司祭進出的門。因此，耶穌說祂是「羊門」，表明祂才是把人導向真正的「聖殿」，即至聖者所在的「門」。這是一扇向人開啟天父寬恕、慈悲與關愛的門，一扇通向治癒之路的門。耶穌開啟這扇門的代價是像羔羊一樣被祭殺，如伯多祿所言：我們都是迷途的羊，是耶穌承擔了我們的罪，把我們領回天父的羊棧；是因著祂的創傷，我們才獲得痊癒。

(©樂仁出版社供稿 Claretian Publications, MACAU)